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荣股份”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截至 2025 年 06 月 23 日，本年度累计新增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44,500.00 万元，在本年度已审批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实际发生额为 202,811.31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6.08%。上述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02 月 11 日、2025 年 02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4,300 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5,5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800 万元。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员办理交易的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2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荣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彩科技”）、天津长荣震德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荣震德”）分别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中心支行（以下简称“天津银行第二中心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于 2025 年 06 月 20 日与天津银行第二中心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

合同》，分别对上述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贰仟万元整（其中主债权人荣彩科技最高债权额壹仟万元整，主债权人长荣震德最高债权额壹仟万元整），担保责任至被担保债务全部清偿日止。上述担保在股东大会核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为荣彩科技、长荣震德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已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已用担保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已审议的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长荣股份	荣彩科技	100%	35.72%	0	1,000	1,000	0	1,000	0.38%	否
	长荣震德	100%	71.08%	3,000	1,000	4,000	2,000	6,000	0.38%	否

注：本表可能存在因四舍五入而造成的数据差异。

本次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天津荣彩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11-07-18
营业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2041年07月17日
注册地址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双辰中路11号
法定代表人	刘名轩
注册资本	5,334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物流软件技术开发;仓储设备、物料搬运分拣设备(特种设备除外)及零部件的组装、加工、销售、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物流仓储工程设计、咨询;智能物流信息系统集成实施、运行维护;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荣彩科技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431.07	6,197.74
负债总额	2,297.33	2,045.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4,133.74	4,152.74
项目	2024 年 1-12 月	2025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45.28	605.39
利润总额	95.29	18.99
净利润	95.29	18.99

经查询，截至 2025 年 06 月 23 日，荣彩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信用状况良好。

3、荣彩科技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直接持有荣彩科技 100%股权。

（二）天津长荣震德机械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11-08-12
营业期限	2011 年 08 月 12 日至 2061 年 08 月 11 日
注册地址	天津子牙循环经济产业区
法定代表人	李莉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印刷设备、包装设备、检测设备、精密磨具制造、研发、销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旧机动车零部件、旧工程机械、旧机床、旧办公设备、旧印刷机械收购、再制造、销售;印刷机械维修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进出口的除外);废旧物资收购及经营(废旧汽车除外);印刷机械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长荣震德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794.03	18,028.13
负债总额	9,382.75	12,815.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5,411.28	5,213.13
项目	2024 年 1-12 月	2025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941.65	691.39
利润总额	216.60	-198.00
净利润	166.15	-198.15

经查询，截至 2025 年 06 月 23 日，长荣震德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信用状况良好。

3、长荣震德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直接持有长荣震德 100%股权。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订主体

保证人（甲方）：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中心支行

2、甲方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其中主债权人荣彩科技最高债权额壹仟万元整，主债权人长荣震德最高债权额壹仟万元整），该最高债权额指最高主债权本金余额，具有以下含义：

主合同借款人在任一时点使用中尚未清偿的所有借款本金数额不超过上述限额，但在上述限额内，主合同借款人对已清偿的本金额度可申请循环使用；

最高债权额仅为主债权本金的最高余额，在本金不超过上述限额的前提下，由此而产生的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利息、罚息、费用等所有应付款项，甲方均同意承担担保责任。

3、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如主合同项下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没有履行或者全部履行其债务，乙方均有权直接要求甲方承担保证责任。

4、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证费、送达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上述全部费用，均计入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但本金外费用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5、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合同项下包含多笔借款合同的，保证期限为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本合同经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and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

权代理人签章(签字或加盖名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至主合同借款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清偿之日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额度及逾期担保的额度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580,886.4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7.92%;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510,086.48 万元(本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新增提供担保 108,500.00 万元;以前年度审议批准,担保额度已使用且尚在担保有效期的担保累计 401,586.4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91.36%。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截至 2025 年 06 月 23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实际发生额为 202,811.3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6.08%。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天津银行第二中心支行签订的两份《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06 月 23 日